

股票简称：胜利股份

股票代码：000407

公告编号：2024-010 号

##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十次监事会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公司十届二十次监事会会议（临时）通知于2024年4月21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

2. 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

4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表决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#### 1.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# 2.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其附件的议案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，议案全文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公司十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. 关于修订公司有关治理制度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.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定

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 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公司专项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上述决议事项中，第2项内容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